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力帆股份”或“公司”）本次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 2017 年 1 月 6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 2017 年 1 月 9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6 名，实际参会董事 16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力帆股份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贷款金额根据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等文件。本议案下的董事会授权人士为董事长尹明善先生。

表决结果：1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7-003）。

独立董事意见：鉴于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发展，涉及大量的外汇交易，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锁定交易成本，有利于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并且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监控机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发展状况和金融趋势、汇率波动预期以及公司的业务规模，我们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提供产品销售金融合作相关担保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陈雪松、尚游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提供产品销售金融合作相关担保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4）。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控股子公司为重点经销商提供差额付款担保或回购，是目前行业内较常见的汽车融资销售方式。该项业务的实施能够达到对经销商的融资支持并实现风险共担，从而有效拉动公司销售的稳定增长，确保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该项议案还涉及关联方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提供汽车金融融资额度，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已回避表决。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5）。

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所有担保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在实施上述担保时均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担保风险已充分揭示。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在力帆研究院大楼 11 楼会议室（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16 号）召开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